

2022 年度江苏警官学院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培养公安政法人才、实施在职民警培训、开展警务研究、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政治部、政治部人事处（外事办公室）、政治部组织宣传处、离退休工作处、纪委办公室、监督检查处、审查调查处、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安全保卫处、教务处、实战化教学训练中心、教学实验管理中心、公安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学生处、团委、科研处、学报编辑部、干训部、派出所长训练部（派出所长学校）、刑警队长训练部（刑警队长学校）、交巡警队长训练部（交巡警队长学校）、公安局长研修所、继续教育部、财务处、审计处、后勤管理处、工会、马克思主义学院、警察体育教研部（警务指挥与战术系）、警察技战术训练场所管理中心、基础课教研部、公安管理系、治安管理系、侦查系、刑事科学技术系、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校园网络管理中心）、研究生教育部、学科建设工作部、图书馆、现代警务研究中心（公安部现代警务改革研究所）、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博物馆（博物馆管理中心）、安德门校区管理委员会、法律系、龙潭校区管理委员会、校办企业管理办公室，另有院内机构：后勤服务中心。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 年工作的总体目标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公安厅局长会议部署要求，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为警铸剑的初心使命，紧紧围绕内涵式发展主线，更加突出特色化发展，以高起点独立举办警务硕士研究生教育为契机，以第二轮“五个一批”项目建设为载体，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为动力，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为支撑，把特色化发展落实到办学治校全过程、体现在内涵建设各方面，不断提升学院高质量发展的显示度、标识度，奋力推动学院事业发展迈出新步伐，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高起点办好研究生教育，全力创建重点公安院校。认真贯彻全国全省研究生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做好首届研究生招生与培养工作，高标准独立举办研究生教育，积极培育申报新增硕士学位授权点。深入研究分析综合优势型和特色优势型重点公安院校的指标体系，细化落实 9 个项目建设任务，积极创建重点公安院校。

（二）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能力。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持续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持续推进分学段、多维度、全周期思想政治教育，系统加强忠诚警魂教育，着力打造思想政治教育品牌。完善“五育并举”体系，深化落实教育教学改革“1+4”意见方案任务，持续拓展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成果，推动构建智慧教育教学新形态，加快建设高水

平本科教育。全面推动专业特色化建设，着力培育各专业品牌项目，以更高标准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聚焦聚力打造在全国公安院校中叫得响的专业品牌。

（三）扎实推进学科内涵建设，培育打造学科特色优势。按照“厚植发展基础、提升内涵质量、打造高峰特色、交叉创新发展”的思路，扎实推动公安学科与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融合，培育打造优势特色学科方向。围绕核心指标和标志性成果，以 1 个省优势学科和 5 个省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为抓手，整合资源、攻坚克难，提高学科竞争力、影响力。组织实施“十四五”学科人才培养“615 计划”，着力构建一支政治素质过硬、学术能力突出、梯队结构合理的学科人才队伍。

（四）坚持扎根平安建设大地，推动科研创新提档升级。围绕国家安全、法治建设、公安实战、警察文化等领域，凝聚科研主攻方向，加强科研选题组织，推动形成方向聚焦、力量集中、成果涌现的创新体系。建立健全高层次科研奖项、科研团队、科研平台组织申报论证机制、研究孵化培育机制、成果转化推介机制，集中力量攻坚，努力实现高端突破。深化智政对接，拓展合作渠道，提升智库研究的前瞻性、战略性，创新智库研究组织形式，提升智库研究服务实战的能力，打造智库品牌。

（五）创新推进人才工作，加快建设能力素质过硬的师资队伍。强化教师人民警察、人民教师“双重”身份意识，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加强先进典型宣传，增强教师职业荣誉感。组织实施“苏警学者”支持计划，大力推进名师专家、优秀教师

团队项目，构建多层次多类型人才培养体系，着力培育一批领军型人才、学术带头人和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深入实施“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创新教学技能培训方式，促进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六）稳步推进开放办学，更好助力学院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国家警务合作交流，认真落实公安部交办的警务合作项目，稳步发展留学生教育。立足苏港澳高校合作联盟平台，积极拓展师生出境学习交流新渠道。推进学院与省公安厅、南京市公安局等“同城一体化”建设，完善协同育人、联合科研、实验室共建等合作机制。主动服务公安队伍建设，创新推进继续教育。加大在职培训内涵建设，深化政法干警培训协作，加大特色培训专题开放、宣传、推介，打造民警培训品牌。

（七）深化落实教育评价改革，扎实推动内部治理创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部署要求，扎实推进教师、学生、用人等方面评价改革。认真贯彻落实省部职称制度改革精神，修订完善学院职称评审办法和评价标准，制定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法。根据独立举办研究生教育的需要，全面梳理修订教学工作、学位管理、学生管理等相关制度，持续推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认真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部署要求，推动基层教学组织规范化、专业化、特色化建设。

（八）加快建设现代化校园，推动服务保障工作提质提效。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建立健全立体化校园安全防控体

系，全面提升平安校园建设质量，创建“江苏省高质量平安校园建设高校”。培育绿色校园文化，推进绿色创新研究，健全绿色学校管理制度机制，创建“江苏省绿色学校”。以南京中华指纹博物馆国家科普基地建设为引领，扎实推进警察文化基地建设。统筹推进图书馆、财务、审计等方面工作创新，有序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增强基础服务保障能力。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874.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175.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31,475.18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63
九、其他收入	1,15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714.0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199.84	本年支出合计	42,199.84
上年结转结余	2,000.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2,199.84	支出总计	42,199.8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2,199.84	40,199.84	33,874.84			5,175.00					1,150.00	2,000.00				2,000.00	
168018	江苏警官学院	42,199.84	40,199.84	33,874.84			5,175.00					1,150.00	2,000.00				2,00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2,199.84	36,892.36	5,307.48			
205	教育支出	31,475.18	26,167.70	5,307.48			
20502	普通教育	31,475.18	26,167.70	5,307.48			
2050205	高等教育	31,475.18	26,167.70	5,30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63	2,01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63	2,01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0.42	1,340.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21	670.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14.03	8,71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14.03	8,71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0.28	2,190.28				
2210202	提租补贴	6,523.75	6,523.75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874.84	一、本年支出	33,874.8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874.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27,058.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6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806.1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874.84	支出总计	33,874.8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874. 84	31,190. 59	23,637. 98	7,552. 61	2,684. 25
205	教育支出	27,058. 10	24,373. 85	16,821. 24	7,552. 61	2,684. 25
20502	普通教育	27,058. 10	24,373. 85	16,821. 24	7,552. 61	2,684. 25
2050205	高等教育	27,058. 10	24,373. 85	16,821. 24	7,552. 61	2,684. 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 63	2,010. 63	2,010. 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 63	2,010. 63	2,010. 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0. 42	1,340. 42	1,340. 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 21	670. 21	67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6. 11	4,806. 11	4,806.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6. 11	4,806. 11	4,806. 11		
2210202	提租补贴	4,806. 11	4,806. 11	4,806. 1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190.59	23,637.98	7,552.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97.52	20,797.52	
30101	基本工资	3,062.53	3,062.53	
30102	津贴补贴	7,398.44	7,398.44	
30103	奖金	255.21	255.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0.42	1,340.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0.21	670.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0	26.90	
30114	医疗费	40.32	40.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3.49	8,003.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2.61		7,552.61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175.00		175.00
30206	电费	915.00		915.00
30207	邮电费	138.40		138.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7.25		737.25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474.00		474.00
30228	工会经费	490.00		490.00
30229	福利费	16.32		16.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78		61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9.86		3,959.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0.46	2,840.46	
30301	离休费	412.06	412.06	
30302	退休费	2,009.98	2,009.98	
30304	抚恤金	100.00	10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00	18.00	
30308	助学金	300.00	300.00	
30309	奖励金	0.42	0.4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874.84	31,190.59	23,637.98	7,552.61	2,684.25
205	教育支出	27,058.10	24,373.85	16,821.24	7,552.61	2,684.25
20502	普通教育	27,058.10	24,373.85	16,821.24	7,552.61	2,684.25
2050205	高等教育	27,058.10	24,373.85	16,821.24	7,552.61	2,684.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63	2,010.63	2,01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63	2,010.63	2,01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0.42	1,340.42	1,340.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21	670.21	670.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6.11	4,806.11	4,806.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6.11	4,806.11	4,806.11		
2210202	提租补贴	4,806.11	4,806.11	4,806.1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190.59	23,637.98	7,552.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97.52	20,797.52	
30101	基本工资	3,062.53	3,062.53	
30102	津贴补贴	7,398.44	7,398.44	
30103	奖金	255.21	255.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0.42	1,340.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0.21	670.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0	26.90	
30114	医疗费	40.32	40.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3.49	8,003.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2.61		7,552.61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175.00		175.00
30206	电费	915.00		915.00
30207	邮电费	138.40		138.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7.25		737.25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474.00		474.00
30228	工会经费	490.00		490.00
30229	福利费	16.32		16.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78		61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9.86		3,959.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0.46	2,840.46	
30301	离休费	412.06	412.06	
30302	退休费	2,009.98	2,009.98	
30304	抚恤金	100.00	10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00	18.00	
30308	助学金	300.00	300.00	
30309	奖励金	0.42	0.4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7,552.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2.61
30201	办公费	10.00
30205	水费	175.00
30206	电费	915.00
30207	邮电费	138.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7.25
30211	差旅费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474.00
30228	工会经费	490.00
30229	福利费	16.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9.8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637.75		1,893.23		4,530.98
货物类					1,270.75		1,893.23		3,163.98
江苏警官学院					1,270.75		1,893.23		3,163.98
	教育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20				9.20
	教育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7.40				27.40
	教育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输入输出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1.30				11.30
	教育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办公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1.43				21.43
	教育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书籍、课本	分散采购	81.80				81.80
	教育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不另分类的物品	分散采购	25.67				25.67
	教学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服务器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8.00		38.00
	教学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86.61		286.61
	教学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分散采购			14.40		14.40

		出							
	教学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531.22		531.22
	教学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家具用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教学管理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不另分类的物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40.95		1,011.00		2,051.95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纸制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分散采购	50.00				50.00
工程类					567.30				567.30
江苏警官学院					567.30				567.30
	教育管理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建筑工程	分散采购	380.00				38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维修（护）费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分散采购	187.30				187.30
服务类					799.70				799.70
江苏警官学院					799.70				799.70
	教育管理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91.00				91.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93.33				93.33
	商品和服务支出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29.17				229.17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安全服务	分散采购	327.20				327.2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9.00				29.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30.00				30.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2,19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12.84 万元，减少 0.2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2,199.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0,199.8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874.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4.84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财政核拨的学生助学金减少 290 万元，上缴返还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减少 1241 万元，综合考核奖增加 1034.17 万元等增减因素共同导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1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28 万元，减少 27.1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上缴结存在单位账上的以前年度学费、住宿费等收入导致。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1,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0 万元,增长 33.72%。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和锦程大厦零星收入增加导致。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2,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结转 2021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导致。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2,199.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2,199.84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31,475.18 万元,主要用于学院教育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93.96 万元,增长 2.59%。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64.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21.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320.4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2157.48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10.6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315.33 万元,减少 13.56%。主要原因是工资计算基数及政策性调整所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714.0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和房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591.47 万元,减少 6.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减少 315.17 万元,提租补贴减少 276.3 万元。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42,199.8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0,199.8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00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874.84 万元，占 80.27%；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175 万元，占 12.26%；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1,150 万元，占 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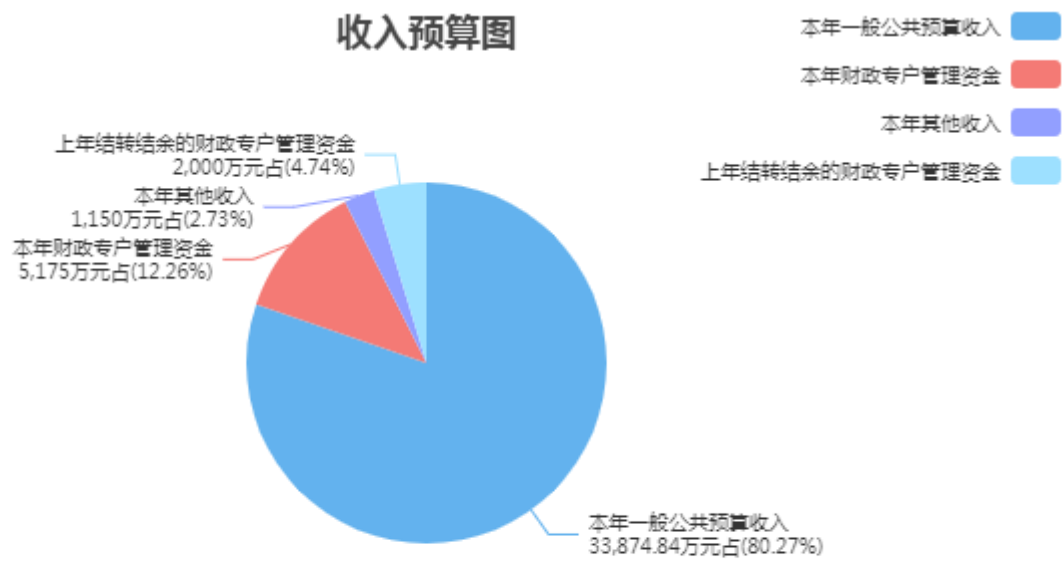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000 万元，占 4.74%；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42,199.84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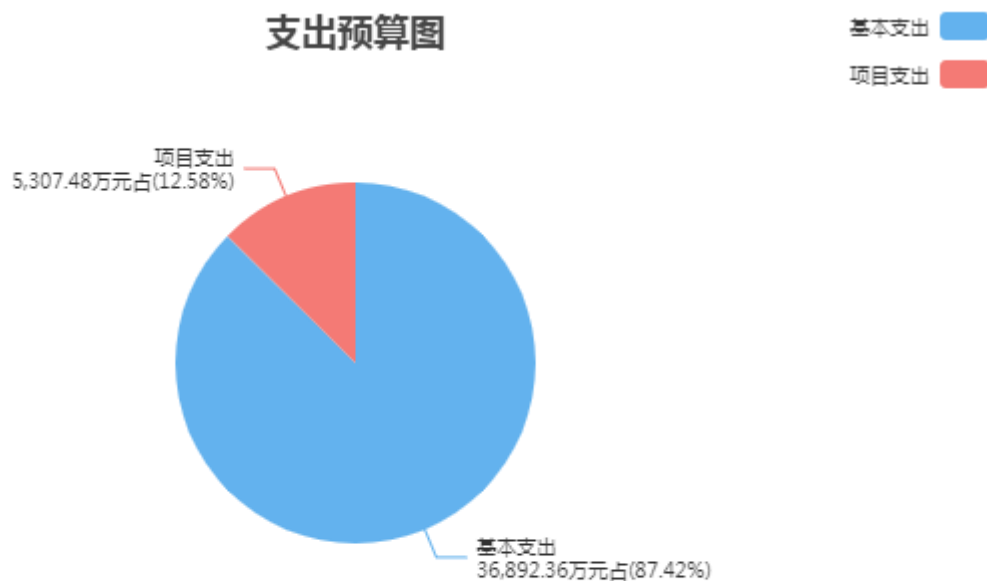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36,892.36 万元，占 87.42%；

项目支出 5,307.48 万元，占 12.5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874.8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74.84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核拨的学生助学金减少 290 万元，上缴返还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减少 1241 万元，综合考核奖增加 1034.17 万元等增减因素共同导致。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1680.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671.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465.75 万元。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3,874.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2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74.84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1680.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671.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465.75 万元。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支出 27,05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8.96 万元，减少 1.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1634.9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671.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465.75 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34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0.22 万元，减少 13.5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所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670.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11 万元，减少 13.56%。主要原因是工资计算基数及政策性调整所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806.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4.9 万元，增长 136.61%。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安排提租补贴增加 2774.9 万元（上年该项支出分别用财政拨款资金和非税收入安排，今年全额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1,190.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637.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7,552.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3,874.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4.84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1680.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671.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465.75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1,190.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637.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7,552.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警官学院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7,552.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71.7 万元，增长 28.43%。主要原因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643.31 万元导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530.9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163.9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567.3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799.7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7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42,199.84 万元；本单位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5,307.48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学院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学费、住宿费、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学院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学院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学院举办的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本科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学院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学院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学院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学院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